

[阅读札记]

罂粟的韧性

——读大仲马小说《三个火枪手》有感

李倩

《三个火枪手》是一部属于男人的传奇，在大仲马的笔下，枪林弹雨的战争变成了浪漫爱情的点缀，阴谋、背叛、复仇轮番上演。在这里，人的欲望被无限放大，大时代的波涛汹涌成了这场华丽盛宴背后可有可无的背景板。站在读者的角度来看，《三个火枪手》无疑是成功的，曲折离奇的情节、夸张的情感描述、英勇无畏的战争英雄……这一切都让作品极具感染力。然而，这些铸就其成功的元素同样也让故事全篇充满了一种梦幻般的不真实。米莱迪是唯一的例外。

小说告诉我们，米莱迪是一个非同一般的人物，一个心思缜密、阴狠毒辣、冷酷无情的女间谍，她受命于红衣主教黎塞留，周旋于各个政治势力之间，成为四个火枪手对抗黎塞留的靶子。在米莱迪身上，美丽动人的外表、狡猾善变的个性与几乎表露于外的勃勃野心奇妙地融为一体，形成一种近乎魔性的魅力。大仲马曾经在小说中不止一次用“魔鬼”来形容这个女人，甚至就连红衣主教这样的大人物也对她的“罪恶、能量和凶残的天才感到诚惶诚恐”，对她的死“暗自感到一种做人的愉快”。

可以说，在米莱迪的眼中，是没有任何道德原则可言的，她唯一的生存原则就是让自己活得更好。为了摆脱贫贱的出身，她可以用美貌做诱饵，处心积虑地勾引贵族领主与她结婚；为了权势，她殚精竭虑、不择手段，奔波于宫廷、战场，设下一个个可怕的陷阱；她追求爱情，可当爱情成为她前进路上的阻碍时，她又会毫不犹豫地弃如敝履；她凶狠残忍，可以一言不合便举刀杀人，甚至为了报复达达尼亚而毫无愧疚地害死与她素昧平生的波纳瑟夫人……为了达到目的，她可以出卖自己的一切，并不以此为羞，将世俗的道德规范和法律条文视同无物。她迷信权势，“相信作恶的神力，相信主宰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的巨大权威，对于这种权威，正如阿拉伯预言里说的那样，一粒石榴种子足以重建一个毁灭的世界。”

很显然，米莱迪绝不是一个传统意义上的正面人物，我们也很难用通常的善恶尺度来衡量她。她对世俗道德的蔑视与践踏，是因为她时刻感受到森严的社会

制度对她羞辱与迫害，她对上流社会的渴望，实际上是一种对自由、平等生活的向往。她是如此自信，从来不认为自己有什么是做不到的，即便是贵贱分明的等级秩序也无法束缚她。这种自信给了她力量，大仲马将她的这种力量其放在了一个特定的场景中来展现——那就是从一个“天生孤僻感情内向，并且由于严格苦修变得无动于衷”的男人手中越狱的过程。在阴谋暴露后，米莱迪被青年军官费尔顿监禁，在这个铁石心肠的男人身上她初次尝到挫败的味道，然而即使在这样艰难的境地中她也不曾放弃希望。五天的时间，她收敛起所有的锋芒，用忍耐、用谎言、用伪装，用一切她可以利用的能量，将一个有着虔诚信仰的青年军官变成了她手中的一把刀。大仲马对整个越狱过程的铺叙将米莱迪精神上的强大与坚韧表现得淋漓尽致。

正是这种强烈的个性色彩，独特的道德标准，邪恶善变、自信独立的气质，捍卫自我、敢于反抗命运枷锁的灵魂，使米莱迪的形象有了鲜明的层次感。我们很难用褒扬的词汇去形容她，却不得不承认她的身上有着一种磅礴于一切制度、准则之上的意志力。而在我的心中，她就像一株明艳耀人的罂粟，生于地狱，长于荆棘，在命运的摧折中张扬挺立。

[好书推荐]

“上海旧梦”的沉沦与挣扎：《长恨歌》



当代著名女作家王安忆的长篇小说《长恨歌》，2000年入选为90年代最有影响力的中国作品，受到了广泛关注。2000年，《长恨歌》荣获第五届茅盾文学奖，获奖评语说：“体现人间情怀，以委婉有致、从容细腻的笔调，深入上海市民文化的一方天地；从一段易于忽略、被人遗忘的历史出发，涉足东方都市缓缓流淌的生活长河。《长恨歌》的作者用自己独到的叙述方式，抒写了一位四十年代平民出身，美丽、善良而又柔弱的女性的不幸的一生和悲剧的命运。其间，包含着对于

由历史和传统所形成的上海‘弄堂文化’的思考与开掘，对于那些远离了时代主潮、不能把握自己命运的妇女与弱者的深深的同情。”

《长恨歌》用极优美和哀伤的笔触，复活了一个旧时代的上海的民间记忆。主人公王琦瑶原本只是上海弄堂里的普通女孩，命运的偶然让她当选了“上海三小姐”，她由此成为了“金丝雀”，被国民党官员李主任包养。李主任因飞机失事遇难，王琦瑶安静富足的生活就此终止。后来，又一个男人康明逊闯进了她的生活，他生性懦弱，不肯承诺婚姻，让王琦瑶独自抚养女儿。最后，王琦瑶和老克腊还有一段畸恋，只可惜老克腊爱上的只是她身上旧上海的影子，这样的爱情最终只能破灭。王琦瑶是安静的，凡事都抱着听天由命的态度，最终竟死在入室盗窃的“长脚”手上。她的悲剧与当时的社会环境有关，与旧上海的繁华虚无有关，与亲人的远离有关，与男人们的追逐后离开有关；但她心中的那份羡慕繁华、守望回忆、安于宿命的性格却是造成她人生悲剧的根本原因。

打开《长恨歌》，无论写景、叙事，还是议论，都是用词华丽繁琐，意象奇特，仿佛古典主义再现光亮。王安忆放笔于描写饮食男女、吃穿用度、身边琐细，《长恨歌》里的弄堂、闺阁、片厂、邬桥、爱丽丝公寓、平安里都是旧时代的建筑类型，它们历经风雨，冷看世间云卷云舒，固守着自己的民间特色，它们是上海市民梦幻人生的集散地。《长恨歌》的每一个角落都回旋着种种女性对于这个世界的小感觉：旗袍的式样，点心的花样，咖啡的香味，绣花的帐幔和桌围，紫罗兰香型的香水，各种各样的发髻，化妆的粉盒，照相的姿态，燃了一半的卫生香，一扇扇后门之间传递的流言，大伏天打开衣服箱子晒霉，舌头灵巧地磕开五香瓜子，略微下坠的眼睑和不易觉察的皱纹，一盘小磨糯米粉，灶间炉子上的开水吱吱地响，一伙小姐妹勾肩搭背地从商店的橱窗面前走过……上海这个城市就是在这些小感觉之中缓缓地浮现出来，肌理细密，纹路精致。

小说写得委婉曲折，字字句句看似漫不经心，实际上却又闪烁着理性与智慧，直指人的心灵深处。王安忆将上海40年飘摇变迁的历史浓缩于王琦瑶一个人的经历之中，也将旧上海的风貌浓缩在王琦瑶生活的那个陋巷蜗居之中。上海历经数劫依然百折不挠、生机盎然。可以说，作者把对这个城市历史、文化、生活等方面的关注都化成了《长恨歌》中王琦瑶美丽、单纯而不幸的一生，值得读者久久咀嚼回味。

安锁的春天

江南文学社 陆璐

自从哥哥去参了军，成了一名军人后，安锁就一直想念他。

安锁很小的时候，爸爸妈妈就去省城打工，一年才能回来一次，家里只有爷爷奶奶带着安锁和哥哥。哥哥一直都陪着安锁。他叫安雄，大家都叫他“安哥儿”，一有人叫“安哥儿”，哥哥就笑，那些笑容快乐而温暖，仿佛是春天来到了，笑得让安锁的心中开出一朵七彩的小花来。

哥哥一直以来的梦想是成为一名军人。小时候，安哥儿披着一件从爷爷箱子底里找出来的军大衣，坐在小马扎上和老爷爷们下棋，丝毫不落下风，那指点江山的神情，活像一名将军。安锁虽然看不懂棋，但总能被哥哥的情绪所感染，为她的哥哥自豪。老人们问安雄长大以后想干什么，安雄说，当然是当一名军人啊，保家卫国，保护我妹妹。看那自豪的神情，仿佛他已经成为了一名将军，老人们又问安锁，安锁说，哥哥要成为一名军人，我就要成为军嫂。老人们哈哈大笑，安锁也不懂，脸羞得通红。安雄也是，拉起妹妹的手就回家。安锁一直到了懂事的年纪，才明白了什么叫军嫂，然后，安锁的梦想就变成了做将军的妹妹。

哥哥一直是安锁的英雄。安锁有时看着蓝色的天空，会想这天会不会塌下来，要是天塌下来的话，哥哥一定会把天顶起来的。哥哥就是那么伟大，在安锁的生命里光芒万丈。有一次，安锁被同班的男孩欺负了，安雄知道了，一气之下狠狠打了那个高大的男孩儿一拳，自己的左眼也被打肿了。老师罚他俩站在教室外面，安锁就在门外看着哥哥。阳光暖洋洋地照在安锁身上，哥哥咧着嘴朝着安锁笑：“以后谁敢欺负我妹妹，我就揍他！我自己的妹妹，我都舍不得欺负咧！”安雄咧着的嘴露出一颗洁白俏皮的虎牙。

哥哥从来没有离开安锁超过一个星期的。好多年后，哥哥长成了壮小伙，而安锁还是个小姑娘。哥哥参军了，据说是要去很远的边疆。哥哥走的那天，安锁没有哭，因为奶奶告诉他，哥哥一个星期之后就回来了。但是，一个星期之后，哥哥没有回来，安锁很难过，为此半天没理奶奶。

哥哥才离开的一年里，每个月都会给家里寄一封信，告诉安锁军队里的一切。在其中一封信里，他说，军区要进行一次演习，安雄觉得自己要成为一名英雄了。而安锁每次也会回信，讲她的新同学和好玩伴，讲她的生活。

后来安雄再来信，奶奶就不让安锁看了，因为安锁病了，是一种很严重的病，病得都没法看信上的字了，只能由奶奶读给安锁听。有一天，安锁问奶奶：“奶奶，她们都说我得了白血病，那白血病好治吗？”奶奶哽咽着说：“好治，好治。”她抱着安锁说：“我的苦孩子……”但是，安锁却并不太害怕，有哥哥在安锁就不怕。

安锁很懂事，依旧还是那个天真开朗的小姑娘。好心的护士阿姨每天都会帮安锁读哥哥的信，哥哥在信里不停地鼓励安锁，安锁就觉得哥哥并没有走远，他能帮安锁把塌掉的天顶起来。过了这个冬天，哥哥就回来看安锁，这个承诺让安锁觉得温暖极了。

春天来了，接受了骨髓移植手术的安锁病情大为好转。大家都为这个乐观可爱的小姑娘感到高兴。其实在安锁的心里，她一直都会觉得自己的生活充满希望。因为她有哥哥，有家人，和许多好心人的陪伴。哥哥寄来了一枚大大的军功章，他已经在回家探望安锁的路上了。安锁把哥哥的军功章挂在胸前，就像是一个真正将军的妹妹。三月里百花盛开，柳絮纷飞，安锁仍略显苍白的脸被太阳照得暖暖的。恍惚中，她又看见哥哥的笑脸，笑容开朗温暖，仿佛就是春天在安锁的心里长开了一朵七彩的小花啊！

十二月的奏鸣

陈云昭

如银的月色，驻停在头顶。
它来时沉默，去时也沉默。
原野空旷，风从不驻足，
世界走进诞生的第一个词。

天空合上翅膀，

星辰未能落在神离去的地方。
神祇上的烛台忽明忽暗，
受惊的人咬紧黑色的唇。

有谁诞生在今夜？
穿上十二月的透明冰鞋，
身着法国梧桐树的隐形之衣。
白色的时间之带，河流行走。

如银的月色，十二月的老虎。
黄金覆盖陈年的脚印，
树枝画出枯笔的墨迹，
褐色的道路蒙面不语。

在神离去的地方，
我和你都被神秘秘密地整理，
要去的道路也被迅捷地概括，
十二月的荣光时刻，再看一眼。

再看一眼，看着它爬上天空。
再看着它点燃天空，变得璀璨。
从一个季节折叠至另一个季节，
有人诞生，有人随神秘而去。